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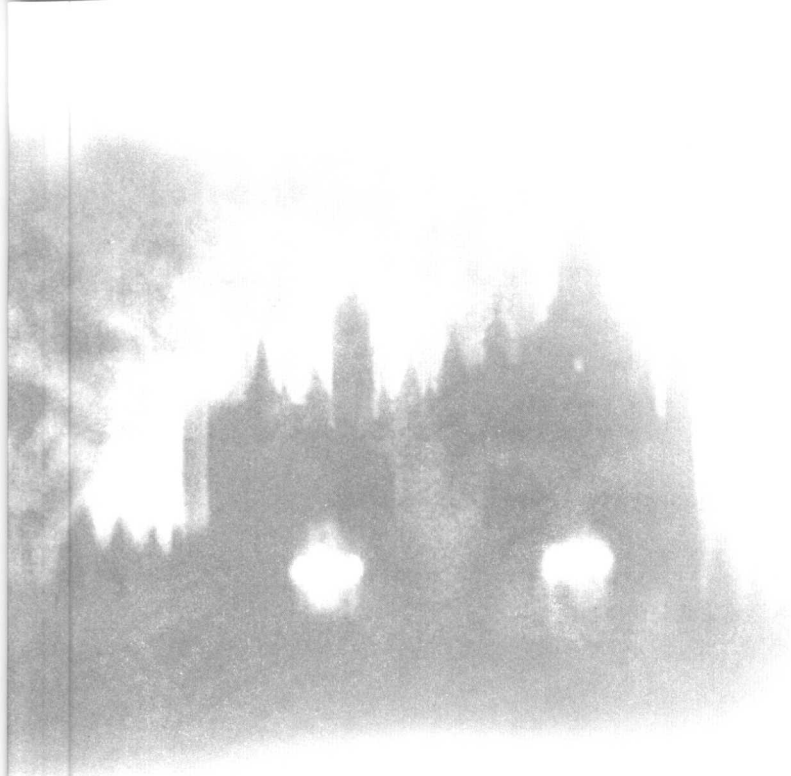
奇案俱乐部

译林出版社

玫瑰山庄

[英国]梅森 著 张义东 顾素珩 译

At
the Villa
Rose



玫瑰山庄

[英国]梅森 著 张义东 顾素萍 译

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玫瑰山庄/(英)梅森(Mason, A.E.W.)著;张义东,顾素琤译.-南京:译林出版社,2005.5

(奇案俱乐部)

书名原文:At the Villa Rose

ISBN 7-80657-886-2

I.玫... II.①梅... ②张... ③顾... III.推理小说-英国-现代 IV.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5)第022920号

本书由台湾远流出版公司授权出版。

书 名 玫瑰山庄
作 者 [英国]A.E.W.梅森
译 者 张义东 顾素琤
责任编辑 薛 飞
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网 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地 址 南京湖南路47号(邮编210009)
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(南京中央路165号210009)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印 张 8
插 页 2
字 数 151千
版 次 2005年5月第1版 2005年5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7-80657-886-2/I·635
定 价 16.8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奇案俱乐部之乐

编辑前言

关于本类型小说的阅读之乐，小说家毛姆说得最透彻也最坦白：

“当你感冒卧床，头昏脑涨，此刻你并不想要伟大的文学作品；你宁愿冰袋敷额，热水泡脚，两三本侦探小说，伴你度过病榻时光。”

是呀，即使文豪如毛姆者，也知道当我们困顿病累之际，我们并不想探寻人生真义，只想找一位言谈有趣的好友，讲些奇情刺激的故事来听——在中国，这是说部俗讲文学的传统；在西方，这正是类型大众小说的社会史。

大史学家陈寅恪，晚年受政治迫害又兼衰体病目，也自称：“废书不观，惟听说小说消日。”他甚至自嘲说：“聊作无益之事，以遣有涯之生。”可见通俗小说不唱高调，在最艰困的时刻，坚贞做我们的朋友，努力谋我们的欢乐，这是中外皆然的事。

然而在类型小说中，起源于英、法两种语言的“侦探小



说”不仅历史悠久,更是人才辈出,杰作纷呈,虽为小道而不可小觑。如果我们以爱伦坡的作品为起点,侦探小说的传承已有一百五十年。就连作品中的人物角色如福尔摩斯、布朗神父、神探白罗、马格雷探长等,也都是深入人心,早已成为日常语汇的一部分。

为什么人们如此嗜读侦探小说?为什么人们深爱这种“几具尸体,一个神秘的凶手与一位智解谜云的神探”的故事?也许我们得用几个学科才能穷尽其中的奥秘。但是,正因为百年来无数读者的热烈拥戴,作家们的前仆后继,才造就了西方类型小说中一个重大而丰富的文学娱乐遗产。

“奇案俱乐部”这部丛书,就是想从“侦探推理与犯罪解谜”的一百五十年小说传统里,精选细译其中经典,注入华文读书界之中,向往能将名家与杰作再让读者认识。

读书的前因当然是为了寻找一位言谈有趣的朋友,希望“读小说”仍然可以在当今之世维持一个古典娱乐的格局。“推理小说”由于百年来一流心智的投入,它的意义早已不止如此;不管是作为“解密破案”的心智游戏,还是作为“社会控诉”的浮世观察,“犯罪与推理”都有很大的成就,如今我们把这些经典的“密室谋杀”纳于一家俱乐部之中,但愿能给读者多一点阅读的乐趣。



《玫瑰山庄》导读

·长篇推理的里程碑

当推理小说家梅森(A.E.W.Mason, 1865—1948)完成他第一本侦探小说《玫瑰山庄》时,已经四十五岁了,但他的推理小说生涯才刚刚开始。我发现“晚出发”的推理小说作家,有时候是更好的推理作家。科林·德克斯特写他第一本推理小说《往伍士托的末班巴士》时,也一样是四十五岁“高龄”。

我问德克斯特年纪较大才出发的作家是否有些好处,他回答说:“我想有好处吧?即使我现在回头看早期的几部作品,如果我当时老一点也智慧一点的话,似乎可以改进之处还颇为不少。”但他又说真正使一个人写得够好的原因是“经常写”,才能“愈写愈好,也愈写愈简洁”,所以“太老”也不行,他将变得没有时间“改变与改进”了。梅森与德克斯特都是“很成熟”时才开始写推理小说的作家,所以他们的小说几乎没有青涩的阶段,都是一出手就到达巅峰,以后也多半维持极高的水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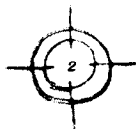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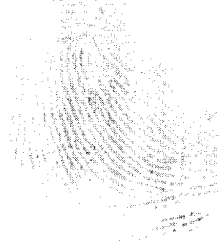
梅森是 20 世纪初重要的推理小说家,作品不多,算得上



是推理小说的作品只有六部；他自己的创作虽然起步较晚，黄金岁月无多，不料却开启了推理小说历史的另一个“黄金岁月”，一个从“短篇小说”转进到“长篇小说”的创作黄金时代。

《玫瑰山庄》出版于 1910 年，那时候，柯南道尔的“福尔摩斯”系列故事已经掀起推理小说的阅读热潮——柯南道尔本人也还活跃地努力创作着。当时“福尔摩斯”的说故事形式几乎被读者视为“正典”，也就是短篇小说形式，案件简略铺陈后，侦探做一点简单的调查，接着就是令人惊奇的结论。这个短而快捷的叙述方式（配合刚刚兴起的消费杂志一期登完），以及这种犯罪追缉的新型题材，开启了后来百年不衰的阅读现象。

“福尔摩斯现象”刺激了当时的作家“同业”，纷纷写出各种各样的侦探小说来，所以第一个推理小说的盛世乃是以“短篇”为标志的。其中，另有一些作家做了不同的尝试，引起读者注意的作品不算太多，其中梅森的《玫瑰山庄》以及傅里曼的《红拇指印》，正是使阅读大众发现“长篇的魅力”的重要历史转折作品。等到 20 世纪 20 年代，新时代推理小说家如美国的艾勒里·昆恩与英国的阿嘉莎·克莉丝蒂等人出现，他们都采取了长篇的写作策略，从此之后，长篇推理小说就成了阅读与写作的主流了。



At the Villa Ros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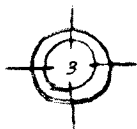
玫瑰山庄

·警察侦探的先驱者

梅森的长篇写作刻意与福尔摩斯的短篇故事有别,他选择的侦探来历也和福尔摩斯截然不同,福尔摩斯是所谓的“业余神探”(也就是并非领有任何办案的正式身分或执照,纯属私人的兴趣),而梅森笔下的神探则是来自巴黎保安局的哈纳得探长,是公权力办案的代表。

选择“业余神探”可能出自于一种绅士身分的认同,但也可能是出自于对真实警察的不信任;因为在真实生活中,警察或公共秩序维持者,常常是糊涂、腐败、威权而无效率的,写出一位聪明绝顶的警探有时候是“不可信”的。或许福尔摩斯以及同时期其他业余神探会出现的原因就在于此。但选择一位“外国警察”作为主角的设计,效果可能相同。梅森是英国作家,他发明的神探巧妙地避开了家乡,用一位外国人担任神探,看起来一样而且也可信多了。

梅森创造的这一位法国警方神探哈纳得探长,他身材矮胖壮硕(又和福尔摩斯刻意不同?),说话闪烁跳动,问题声东击西,你永远不知道他问话的真正用意是什么。我常觉得“哈纳得式问句”应该作为警方侦讯的教科书,也就是这些问句隐藏了最多线索与情节的推动力,产生全书无比的阅读张力。哈纳得极可能也是后来克莉丝蒂笔下名探白罗的原型,说话的法国腔、问话的戏剧性、身材的矮肥短,不正是那位后来伴随世界读者半个世纪的比利时大侦探吗?



梅森的小说是结构严谨的,正是因为这个缘故,才使长篇推理小说找到一个写作的模式;当故事放长时,情节的复杂度也相应放大,使得推理的趣味有了更大的发挥。等到这样的推理小说被接受后,回头再看福尔摩斯式的短篇推理小说,就不免嫌它太简单了。梅森也非常重视推理小说人物刻画深度,他觉得每个角色都应该有他的“行动之理”,谋杀者要有理由,掩护谋杀者也要有理由,他不能只是情节推动的工具。这也是长篇比短篇有力量的地方,一个人物经过几个章节的刻画,他的完整圆满就可揭露出来,阅读的乐趣也就更高了。

梅森所代表的,不仅是长篇推理黄金时期的创作力量,他还是其中最出色的作家;他的作品是那个时期阅读乐趣的代表,故事紧凑、情节曲折、人物突出,侦探的推理,不用说,也是精彩而出人意表。我曾经在介绍梅森的另一部作品《箭屋》时说:“这个时代的推理小说,信仰单纯,目标集中,所做的事无非就是创造迷局,娱人悦己(或愚人悦己),不负担高尚任务,也不太屈服于商业法则之下。”当你再读到这本梅森的代表作时,也许会更明白我的意思。

詹宏志



1 夏日闪电

每逢8月的第二个礼拜,里卡多先生总习惯到萨瓦省的埃克斯列班^①旅行,在那里愉快地住上个五六周,他消磨时间的方式是:早晨去泡泡温泉,下午开车兜兜风,傍晚到舍克勒餐厅用餐,再在花园山庄的交谊厅里打发一两个钟头。毋庸置疑,这是一种令人羡慕的平静生活,只要是认识他的人,即使只是点头之交,都对此十分羡慕;不过在羡慕之余,也免不了揶揄他几句——唉,这些揶揄其实是有几分道理的,因为里卡多这个人真的有点夸张,可以说,他整个人就是用夸张塑造出来的,生活中的每一件琐事,他都要小题大做一番,小至打领带时近乎洁癖地再三调整,大到他举办小型晚宴时流露的女性化细腻风格,这些都将他的个性表露无遗。以年龄来说,里卡多先生即将迈入五十大关,他的妻子去世了,保持着单身——对此他倒是颇能自适,因为这样他既可免于婚姻生活的麻烦,又不至于像没结过婚的单身汉那样被别人指指

① 埃克斯列班(Aix-le-Bains),位于法属阿尔卑斯山区的一个观光胜地,行政区上属萨瓦省,以温泉和罗马浴池遗迹闻名。其地名当中,列班(le-Bains)本意即为温泉,本书中为避免与法国另一名胜“埃克斯”(Aix-en-Provence)混淆起见,皆译为埃克斯列班。



点点。最后要提的是，他很富有，他在明新街投资了获利可观的证券，积聚了一笔财富。

不过，他那生意人的神情并没有因为过了十年的逍遥生活而消退，尽管他一年到头都在闲荡，但他的闲荡中总是带着一种金融家度假的味道；他常造访画家的画室，每当他一出现，不认得他的人会迟疑，不知该将他的到来视做是出自对艺术的热爱，抑或是基于投资的考量。前面提到过他的“点头之交”，这个词其实是很恰当的形容，因为里卡多交游广泛，与许多不同圈子的人交往，自己又不属于任何社交圈。他常与一群艺术家来往，他们认定他有成为鉴赏家的潜力；但是在年轻一辈未曾与他往来的生意人之间，他那份对艺术的业余爱好却是颇受轻视。如果说他有什么遗憾，那莫过于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位伟人因他的资助而发迹，更别提对他提供的实际恩惠铭感五内了，你可以说他是没有何瑞斯的米西纳斯^①，或是没有莎士比亚的南安普敦伯爵^②。

一言以蔽之，这个时节的埃克斯列班正是为他所设，在这里他无需慌慌忙忙急急躁躁，这小城的景致之美，以及衣着整齐又愉悦宜人的人群，还有那散发着玫瑰色调的优雅生活，处处都引起他的兴致，不过，最能吸引他到埃克斯列班的还是那座花园山庄。他来这儿玩牌，并不是为了赢大钱，但换

① 米西纳斯(Gaius Maecenas)为罗马贵族、巨富，皇帝奥古斯都的密友兼顾问，是历史上著名的文学资助人。知名罗马诗人何瑞斯(Horace)与米西纳斯友谊深厚，并受他长期资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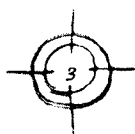
② 南安普敦伯爵(3rd Earl of Southampton, 1573—1624)为英国贵族，是作家的保护人，尤以扶掖莎士比亚闻名。



玫瑰山庄

个角度来说，他也不只是旁观；许多夜里，他的皮夹总会有一两张牌桌上的输家所奉献的钞票。然而，对他那好奇又爱好艺术的心灵而言，真正的愉悦是在于观察，观察那夜复一夜进行着的战役，那是原始本能和教养礼仪之间的战争；以他所见，礼仪要是能够常胜，那就非比寻常了，纵然有，也是例外吧。

比方说，在这次造访的第一天晚上，里卡多觉得交谊厅里很热，于是走出去闲逛，逛进了后边的半圆形小花园。他在那里坐了半小时，在无瑕的星空下，看着灯光里穿梭来往的人群，以鉴赏家的眼光欣赏女人的衣裳和珠宝。突然，一个鲜明活泼的人影闪入静谧的星光下，那是一个女孩，穿着柔软贴身的白缎洋装，迅速地从交谊厅急奔而出，然后很紧张地猛然坐到长椅上。照里卡多看来，这女孩相当年轻，不会超过二十岁，那体态柔软纤细足可为证，尤其当她冲出来的时候，里卡多曾惊鸿一瞥，看到一张清丽的脸庞掠过他眼前——但此刻见不着了，因为女孩戴了一顶黑色宽边大缎帽，帽子后面弯着几根鸵鸟羽毛，脸庞掩藏在帽子的阴影下，他所能见到的只是一对长长的钻石耳环，在她转头的时候闪烁颤动着；而她就这么一直动来动去的，时而忧郁地注视地面，时而头向后仰，一会儿紧张地转头向右，一会儿又扭向左边，然后，她又再次凝视着前方，像个孩童般急躁，把一只缎面便鞋在石头步道上踢来踢去；一切的举动都是间歇发作的，显然她已经濒临歇斯底里了。当女孩跃起身来，像来时那样很快地奔回交谊厅去时，里卡多觉得她已经快哭出来了，有如“夏日的闪电”，里卡多心里这么想着。



附近有一位女士讪讪地笑她,另一位男士则表示怜悯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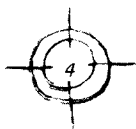
“那个小可人儿真是漂亮,却这样失态,真是遗憾。”

几分钟以后,里卡多抽完雪茄,踱步回交谊厅,走向位于入口右方的第一张大桌。通常那儿是玩得非常起劲的,今晚情况显然也是如此。桌旁围起了重重人墙,里卡多只得踮起脚尖,才看得见玩家们的脸。本来他瞄不见庄家,但是因为人来人往,所以虽然人群拥挤,没多久里卡多就发现自己已经挤到了观众最前排,就站在一位玩家椅背之后,在他眼前伸展开来的绿色牌桌上凌乱地散置着一些钞票,里卡多向左望去,瞧见那坐中央的人正在坐庄。令里卡多惊讶的是他认得庄家,他是英国人哈利·威瑟米尔,曾经在牛津和慕尼黑有过辉煌的经历,由于善用他的科学天分,以二十八岁的少壮之龄就为自己挣得了一笔财富。

他坐在牌桌旁,轮廓鲜明的脸上透着一股老手般漠不关心的神情,然而,很明显的,今晚他手气不错,对面的收注人正以非凡的灵巧手法,按照面值整理一堆堆的钞票。庄家赢了不少,甚至就在里卡多看着他时,威瑟米尔翻出一副“二十一点牌”,收注人又从各家那儿把赌金全扫拢过来。

“请下注,诸位先生……下好了吗?”

收注人一口气喊完,又喊了第二次。威瑟米尔等着旁人下注,手放在叠牌处桌边的木框上。赌金被放在牌桌布面上时,他的眼光环桌扫过一圈,突然间,漠不关心的神情变为兴致盎然,因为几乎就在他正对面的方向,一只戴着白色手套的小手,持着一张五路易的钞票,从座中两位男士肩膀之间穿过,递向前来。威瑟米尔倾身向前,微笑地摇了摇头,做了



玫瑰山庄

拒绝此注的姿势，但是太迟了，那只手张开了手指，钞票翩然飘落在桌布上。这笔钱已经下注了。

他立刻仰后坐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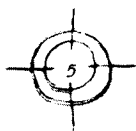
“那是一笔跟注。”他轻声地说。

他这回宁可让庄，也不愿意和这五路易对赌。各笔赌金又回到了它们的主人手里。

收注人开始计算威瑟米尔赢来的钱。里卡多倾身向前，怀着好奇，想知道那个使这场赌局戛然而止的人是谁。结果，他认出那只戴着白手套的优雅小手，正是出自那位穿戴白缎洋装和黑色帽子的年轻女子，她的精神状态比起几分钟前在花园时好多了；现在，他可以把她看个清楚了。里卡多端详着她，深觉这女孩有种令人迷醉的魅力——她身材修长，皮肤白皙，双颊生气盈盈，而这般风采完全是来自她的年轻；可是，除了美丽之外，她还有别的事情吸引里卡多。他有很强烈的印象，自己曾经在某个时空中见过她。这份信念愈来愈强，简直攫住了他，直到收注人计算完毕，他依然模模糊糊地在困惑的脑海中找寻这份记忆。

“庄家原来有两千路易，现在有位先生想用两千路易接下来坐庄？”

没有回应。依旧坐在庄家位置的威瑟米尔接了下来，重新坐庄。他随即同一位侍者说了几句话，侍者于是溜过赌桌，挤开人群，带个信儿给那位戴黑帽的女孩。她望向威瑟米尔，浅浅一笑，笑容使她的脸庞浮现一种无法言喻的温柔，然后她消失了身影。几分钟后，里卡多看见庄家背后的人群让出一条路，她又出现了，就站在威瑟米尔背后一两码远的地方。



他转身执起她的手，孩子气地摇着：

“我可不能让你同我对赌，赛莉雅，”他用英文说，“今晚我运气太好了，所以你该同我合伙才是。赌本我来下，赢了钱是我们两个的。”

女孩脸上泛起一抹玫瑰般的浅红，她的手仍然让他紧握在手中，并没有使劲抽回。

“这样不行。”她喊着。

“为什么？”他说，“瞧！”他放开她的手指，拿起那张五路易钞票，向收注人那边掷去，加进他的赌本里，“现在你拿我没法子了，我们合伙了。”

女孩大笑起来，同桌的人也半觉同情、半觉有趣地微笑着。侍者为她准备了一张椅子，她就在威瑟米尔正后方坐了下来，朱唇轻启，脸上欣喜又兴奋。但是，威瑟米尔的好运却弃他而去，他的赌本赔光了三次，到他发牌时，他赢来的钱已输去大半。他第四次下本坐庄，还是成了输家。

“够了，赛莉雅，”他说，“我们出去，到花园里吧！那儿凉爽些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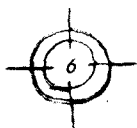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带走了你的好运。”赛莉雅很是懊恼。

威瑟米尔搂住了她：

“你运气也不比我好多少啊。”威瑟米尔回答。

之后，这对俩人相偕走远，里卡多也听不见他们说话了。

里卡多仍旧对赛莉雅深感好奇。她是一个谜，让埃克斯列班充满无穷无尽吸引力的，正是许多像她这样的谜。很明显，她应该是来自波希米亚。在她的愉悦、她的兴奋，甚至她的苦恼之中都流露出的那份坦白，便足可证明。在你发下一



玫瑰山庄

副牌的时候，她就在旁一家一家巡游，那模样像是戴着面具，又不以为苦；而且，以她一个十九二十岁的女孩子，独自在交谊厅里奔来跑去，却就像在自个儿家里一样，也不觉羞赧，还挺自在地直呼旁人名字，她当然是来自波希米亚的。而对里卡多来说，她仿佛能够走进任何圈子，又不致涉入太深，比起大部分同年龄女孩，她看起来更如从画中走出般美丽，衣着打扮也十分入时，深谙法国女性装束的诀窍。然而，若是少了她那份坦白，这一切当然也就不同了。里卡多深觉好奇，不知她到底住在波希米亚哪条街上。

半个小时之后，发生了更令他好奇的事。那时他在花园山庄入口处，又见到了她，威瑟米尔陪伴在旁，一同走下长长的穿堂。他们走得很慢，两人说话的模样像是已经融为一体，浑然不觉周围的一切。台阶底下站着一位年约五十五、体态丰腴的女士，她满身珠光宝气，衣服装饰太多，脸上又涂抹过剩。这位女士看着他们走过这段路，脸上带着微笑，笑容里尽是高兴和愉悦。待他们走近到听得见她说话的地方，她使用法文说：

“嗯，赛莉雅，准备好回家了吗？”

女孩吓了一跳，抬头望去：

“是的，夫人。”赛莉雅答话时的顺从，令里卡多感到惊讶。“我希望我没让您等太久。”

她跑到寄物处，拿了披风回来。

“再见了，哈利。”

她喊着他的名字，用那柔和又带着笑意的目光望向他。

“明天晚上见。”



他边说边紧握住她的手，而再一次地，她也任他这样握着，没把手缩回，只是这次却皱了皱眉头，刹那间脸上笼罩一层阴霾。她转向那位年长女士，带着恳求的神情：

“不，我想明天我们不会到这里来了——我们会吗，夫人？”她勉强吐出这句话。

“当然不会。”那夫人明快地回答。“你没忘记我们原先的计划吧？不，明天我们不会到这里来。不过，后天晚上……我们会来的。”

赛莉雅又转身面向威瑟米尔：

“是的，明天我们有计划——”声音里带着一副惋惜又意犹未尽的语气。她看见夫人已经站在门边，于是欠了欠身，怯怯地说，“不过后天晚上，我需要你在身边。”

“谢谢你这么说。”威瑟米尔回答。

女孩收回她的手，跑上了台阶。

哈利·威瑟米尔回到交谊厅，里卡多并未跟随，他忙着思考今晚碰到的这些小谜题。他自问：这女孩和那位她恭敬相待的浓妆夫人之间，会有什么关联呢？她语气里包含着的，不只是尊敬，还带有某种情绪。里卡多发现自己又陷入先前的疑惑里了。赛莉雅究竟住在波希米亚的哪条街上呢？而当他走上台阶回旅馆时，脑海里又冒出更多引他遐思的问题。

为什么赛莉雅和夫人明晚不能到花园山庄来呢？她们的计划会是什么？那计划为何又会使赛莉雅的脸色突然变得沉重又勉强呢？

接下来的几天，里卡多就有理由记得这些谜题了，虽然当天晚上，他原本只是随便想想而已。

